

教办字[2016]第29号

教办
市场

关于加强学校食堂监督管理的建议

近年来，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我县教育事业，教育取得成就有目共睹，得到老百姓的广泛认可。初中学生进城，是我县教育体制的重大改革，这项惠及民生的政策使乡镇农村的孩子享受到与县城孩子同等的受教育的资源，老百姓拍手称赞。学校食堂餐厅管理和卫生问题也越来越引起家长们的关注。

经过实地调查了解和学生及家长反映，目前个别学校食堂出现了一些问题。一是饭菜质量方面，有时馒头中有一个或几个大小不一的面疙瘩，小米粥中有发白的煮好的小米粒，炖的虎头鱼汤明显鱼刺和鱼肉分离开，破碎现象明显等。另外还存在食材单一，味道一般的情况。二是食堂管理方面，学校餐厅基本都是外包给一家，缺少竞争，食堂很少考虑如何提升饭菜质量和健康合理的膳食搭配，一些孩子反应饭菜不好吃，导致饿着肚子上课，影响成长和学习效果。

建议：一是学校主管部门和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加强对学校食堂餐厅的监督管理，将学校食堂承包给有资质、口碑好的人员来经营；对经营者提出明确的膳食搭配和饭菜标准要求，对群众反映强烈的食堂餐厅经营者，查实具体情况，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追究。二是加强食品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知识教育和管理，食品从业人员持健康证上岗，在工作过程中穿戴整洁的工作衣、帽。食品场所做到无蝇，无

鼠、无蟑螂，环境整洁卫生。三是聘请社会监督员，开展“家长体验日”等活动，对食堂餐厅食材购置渠道、操作间操作、饭菜质量和卫生状况等方面对学校食堂餐厅进行监督，督促经营者从正规渠道采购丰富食材，保证学生吃到色香味俱佳的饭菜。四是加强学校食品安全宣传指导。大力宣传食品安全知识、法律法规，倡导诚信经营，提高经营户的食品安全意识；发挥家委会的作用，加强对学生的食品安全教育，提高学生的自我保护意识，共同关注学校的食品安全；注重社会监督，充分借用社会力量，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让问题食品无处藏身。五是加强部门配合，形成监管合力。学校食品安全涉及到多个环节，需要各部门的统一认识、密切配合，增加学校食品安全工作日常检查、监督的频次，及时排查食品安全隐患，把好学校食品的源头、生产、加工、销售关，逐步形成学校食品安全的长效机制。（提案人：伊善岭）